

1102 學期研究生學位考試採取「視訊口試」事宜

因應國內疫情升溫，110-2 學期研究生學位考試得經指導教授評估後採取視訊口試，採取「視訊口試」，相關措施如下：

一、考試方式：

視訊口試應以公正、公平、公開方式進行，當天全程錄影錄音存檔，由當事人及系所存查。

二、審定書及學位考試試卷簽核(以 3 位委員為例，擇一採用)

(一) 流傳簽：A 委員於紙本簽名，郵寄給 B 委員；B 委員簽名後，郵寄給 C 委員；最後一位 C 委員簽名後，再郵寄回系辦公室。(A、B、C 委員在同一張正本上簽名)

(二) 分別簽：3 位委員一人一張，分別簽好後送給系辦。(會有 3 張正本)

(三) 電子簽：委員分別提供電子簽名檔案(掃描、拍照)給指導老師彙整。

三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 視訊口試毋須事先申請，惟請於考試卷上自行加註「視訊口試」。

(二) 口試結束後，請每位委員將所評定之分數表顯示於螢幕，以示公開公平。

(三) 學生應將所有審定書影本加入學位論文紙本內，以符合規定。

(四) 學生將論文電子檔上傳圖書館系統時，須含所有審定書。

(五) 學生辦理離校手續時，須繳交所有審定書。

四、帳務核銷方式說明如下：

(一) 論文審查費清冊：委員無法親簽，使用電子章簽領時，須附上匯款相關證明，核銷時於匯款證明上註明委員姓名，核銷者簽名或蓋章。

(二) 交通費：採視訊口試，無支付交通費。

(三) 匯款手續費用：匯款手續費請報支在「交通費」項目上，請依匯款手續費用實際金額報支。